



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
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招标项目

招
标
方
案

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根据《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管理办法》（穗科创规字〔2018〕4号）的规定，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以下简称“科技引导基金”）受托管理机构，受广州市科技局委托，聘请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机构开展尽职调查。有关事项如下：

一、招标项目的名称、项目内容：

1. 项目名称：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招标项目；

2. 项目内容：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尽职调查，详见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

二、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投标时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近三年内不存在因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而导致尽职调查业务不能正常开展的情形（投标时需提供承诺函）。

三、投标时段、开标时间及地点：

1.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9年【8】月【7】日上午8:30-9:00。

2. 开标时间：2019年【8】月【7】日上午9:00。

3. 开标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2201大会议室。

4. 如果报名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少于三家，本次招标终止。

四、招标人地址和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慧睿】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2201

电话：020-66606688-823 邮箱：lihr@gzjkgfund.com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一) 说明

招标范围：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招标，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

(二) 定义及解释

1. 服务：指投标人按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提供的服务。
2. 招标人：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投标人：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的依法成立的法人企业。
4. 日期：指公历日。
5. 时间：指每天 24 小时制。
6.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7.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8.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的或印刷的通讯文件，包括电报和传真发送。

(三) 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按《招标公告》的规定。

(四)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凡参与投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招标的其他情况。

2.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时止，凡与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等招标工作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开标至签订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招标

代理机构（若有）以及招标人联系。

4. 从开标至签订合同期间，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代理机构（若有）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或者中标人资格被取消。

5.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6.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在开标后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7. 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投标人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五）保证

1. 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给招标人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投标人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六）投标人知悉

1. 凡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被视为已充分认识和理解了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影响事项和困难、风险等情况。

2. 投标人同意提供招标人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人要求提供的资料、服务、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和更改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和修改文件也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人发给的任何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都应在收到后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确认。

4.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人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2.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特别规定外，计量单位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二）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该至少包括以下内容，请按顺序制作并编写页码（需盖公章）：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投标函（具体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之格式1）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之格式2）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之格

式 3)

5. 近三年无违法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之格式 4）

6. 投标报价（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之格式 5）

7. 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评分标准中要求的相关支持性文件（具体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之附件二）

（三）投标报价

本次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尽职调查费用报价为包干价。

（四）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尽职调查项目实施完毕之日，在此有效期内未经招标人同意，投标文件的一切内容和补充承诺均为持续有效且不予改变。

（五）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投标人应递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4 份和与招标文件内容相同的电子标书一份，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副本及其他资料可用投标文件正本复印而成。

3. 投标文件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应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 投标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被授权人于旁边签字才有效。

5. 投标文件须逐页加盖公章或加盖骑缝章；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须盖章及签名之处，应按要求由投标人盖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

6. 传真和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正本一份和电子标书一起封装，副本 4 份一起封装，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封套上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2. 封套均应按以下要求标记：

“递交：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
招标项目

在【2019】年【8】月【7】日 9:00 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封套未按本须知的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将导致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同时封套也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有必要时能原封退回。

（二）投标截止时间

1. 本次招标的投标截止时间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的规定；

2. 本次招标的投标文件递交时间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的规定，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规定的截止时间。

（三）可能被拒绝的投标文件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在密封处盖章的；

3. 在投标截止期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提交投标文件，未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原件的；或被授权人提交投标文件，未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的。

五、评标

（一）评标原则

1. 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将依据招标人的内部规章制度进行。

2. 招标人根据项目需要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3. 投标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应当通知该投标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二）评标方法

1. 评标基本方法：综合评分法。

2. 投标人必须先通过招标人的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程序，之后方可进入评审评分程序。

3. 评审得分由技术分及价格分两部分组成，其中技术分 80 分，价格分 20 分。评审综合得分=技术分+价格分。具体评分标准见投标文件第四部分之附件二。

4. 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选择排名前三名担任本次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尽职调查的第三方机构；入选机构若不能按投标方案要求承接业务，则依次往后顺延。

（三）中标结果通知

评标结果将于招标人相关决策会议批准后五个工作日内通知中标单位，未中标者恕不另行通知。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招标项目

项目时间：2019 年 8 月 8 日-2019 年 8 月 12 日（具体时间可视项目尽调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二、招标服务内容：

本次招标内容为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受托管理机构，负责聘请 3 家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机构对通过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专家评审的子基金申报机构（子基金管理人）进行尽职调查（每家第三方机构预计完成 5-10 家尽调工作任务，合计约 30 家，以最终委托数为准），并出具尽职调查报告。

尽职调查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子基金申报机构（子基金管理人）的经营状况、管理团队、投资业绩、内部机制、合法合规事项，以及拟组建的子基金出资情况、拟开展业务情况等。

三、支付方式：

尽职调查费用的支付：本次尽职调查费用由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承担，由受托管理机构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为垫付。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

投标函

致：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签名代表（姓名）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参加投标，并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本人宣布同意如下：

我方郑重承诺：投标人将全部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实质性要求，如果发现投标文件中另有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的响应或没有响应，投标人同意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投标人并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自投标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则顺延至项目完成之日。

投标人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我方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收件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兹证明_____（性别：____，身份证号：_____）
为我单位_____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致：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名称）是注册于____
（国家或地区）的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任____职务，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
现授权____（姓名），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
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和有权签字人，就招标人组织的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招标项目的招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格式 4

无违法记录承诺函

致：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承诺：

本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信誉良好，不存在因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而导致尽职调查业务不能正常开展的情形。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5

报价函

项目名称：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招标项目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投标内容	报价	备注
1	广州市科技成果产业化引导基金尽职调查第三方机构招标项目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如有其他特殊说明事项，可在“备注”栏内明确表述。

2、服务费报价为全包价，不接受分拆报价。

附件一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投标文件已按照标书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第（三）条规定提交				
2	投标文件封面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3	投标函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4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企业				
5	投标人近三年内不存在因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而导致尽职调查业务不能正常开展的情形（投标时需提供承诺函）				
	结论				

注：1. 符合以上情形打“0”，不符合以上任一情形打“×”；

全部为“0”结论为“通过”，否则为“不通过”；

2.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委员的一致意见作为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期：

附件二

选聘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一、综合实力 (25 分)			
1	尽调资质	是否具备中国境内开展尽职调查资质，且业务可以正常开展。	10
2	服务经验	投标人过去三年具有为中国政府引导基金提供尽职调查服务的案例。	10
3	业内荣誉	请提供近三年获得过行业内有影响力的尽调荣誉。	5
二、业务能力与经验 (15 分)			
4	服务尽调团队	从团队的专业素质，专业背景及核心竞争力进行综合评分。	15
三、合作情况 (15 分)			
5	过往合作	曾经或正在为我公司提供尽调服务的记录，请提供项目的尽调报告首页。	15
四、服务方案 (25 分)			
6	尽调服务方案	请提供具体尽调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对子基金申报机构开展尽调的资料清单、拟实施的尽调流程、提供尽调报告模板等。	15
7	尽调服务时间	是否能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间期限内满足项目尽职调查开展所需时间。	10
五、服务收费 (20 分)			
8	服务收费	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20，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分基准价。	20
总计			100